



鍊

— 編 一 第 —

著 謨 鴻 俞

庫 文 流 東



0.30



東流文庫



東流
0.30

一九三六年一月十五日印刷
一九三六年二月一日出版

鍊

定價二角

原著者 俞 鴻 謨

發行者 東流文藝社

右代表人 陳 達 人

東流文庫

1.

所	版
有	權

印刷者 大 森 清 一
日本東京市本郷區根津西須賀町九

發行所 東流文藝社
東京市淀橋區戶塚町一ノ五九七

目次

人的價值·····	一
秀蘋的手記·····	二九
追悼會·····	四九
錄·····	七二

人的價值

——『如將一人身體分成石灰質、糖質、水分、氣體及炭、碘、鹽、鐵等，則一人全體之價值，將僅值美金八角二分。』某博士這樣發表人體的原質的價值。可是，如估計一個活的人，識點字、身體健全的活人的價值，那麼將值多少？——

母親焦慮着：兒子這樣大了，還不爲他找個媳婦，怎麼對得起死掉了的丈夫，怎麼對得起一年到尾忙忙碌碌的兒子？自丈夫逝世，兒子進了隆盛蘇廣店的九年來，除陰曆新年的最初兩天得到真正休息外，每月一次或兩次在深夜收店後承老板好意回家和母親團聚，第二天一早也就要到店的。

『男大當婚，女大當嫁』，而況她的兒子又非別人的兒子可比：老實，勤緊，謹慎，節儉，孝順……總之，他是有着了人世所認爲美德的一切；像這樣完美的二十三、四歲的兒子，不應該有一個媳婦的嗎？不祇爲兒子打算，

即爲自己計，也非有一個媳婦不行了：現在非但不能做活幫助家計，連灶下洗衣等等家事，有時也覺得有些支持不住了。

兒子的性情近來顯然起了變化，問他爲什麼，總不肯直說出來。「總是爲着婚事的吧」，母親這樣想，跟着就起了內疚，覺得做母親的太不中用了。可是，每當她向兒子提起婚姻問題，兒子却一口反對。「怕羞吧？不好說出口吧？」母親想，「也許是的，但馬上過年二十四了呢。」

「明仁，進來和你說……」

明仁剛跨進大門口，就被母親喚着一直走向她的房子去。微弱的燈光被風吹得一亮一暗，小腳的母親因着一走一頓。

「說什麼？」明仁慢步跟在母親後面，慎重地問了一句。

油燈端進房內，黑暗中現出了一間蒼老而煩雜的臥室。牀是舊的，三抽棹是舊的，櫥，椅，被蓋及其他等等，都是舊的，浴在淡黃的燈光中，越顯出沈暮。縱使一個活潑的人走進那古老的房子來，也會變成悵鬱的了。

「說什麼？」明仁又問。

「前幾天，十四，啊，十六，朱媽又拿了一張……」說這些話，母親纔是志忑地，注視着兒子的氣色。

「朱媽，朱媽，又是這一套！我一回來，你就說到這個上面去。」
像母親所預料似的，明仁又反對了。他有點不快的樣子。他不明白老人家爲什麼這樣多事，老關心着兒子的婚姻。娶親，娶親，怕不止說上五十遍了。每一次到家，母親就和一定要煮兩粒新鮮的雞蛋給他吃一樣地從沒有忘記過。明仁雖然老實，却很明白女人在某一點上的樂趣，該娶親的話，誰還不想享受，但——他對平日孝順着的母親，有些嫌惡起來了。

母親把油燈放在三抽棹上，就走到牀沿坐下。要是丈夫在世，爲兒子娶親的事，是丈夫的責任；丈夫死了，這重大的責任當然是加在她做母親的肩上的了。兒子雖然反對，她還是說：

「這麼大了，還……」看見兒子的臉色變得那麼不快樂，她止住了。
「才二十三歲啦。」

「二十三還不算大？過年就二十四了。好命的，像這樣年齡兒子已有好

幾個了，你還嫌早。」她好像在抱怨現在還沒有抱孫。

兒子一點也不明白母親的苦心，她傷心了。但她怕兒子爲她的傷心更加難受，就若無其事地，很平靜地再爲兒子解釋：

「朱媽說，段溪鄉許六六的女兒粗會做，嫩會做，生得又美麗，性情又溫柔，許多人向她說婚，六六都不中意，朱媽對他提起你，他立刻贊成了，現在祇等着你的意思怎麼樣。兒，這門親事丟了太可惜，聽聽媽的話吧。」母親等待着他的回答。

「討老婆也要一筆老婆本，一口老婆飯；明仁的聲調軟了許多，「一個本錢也沒有，飯也祇够你我兩個人吃，怎好動手？」

他算是第一次把自己所以反對的理由說出來了。他已不是一個不知世故的孩子了，八九年來的經歷，使他明白了生活的艱難，一個人不是隨隨便便就有一口飯吃的。看自己的家道：父親死後，除了祖傳的破舊房子以外，可以說什麼也沒有。由於父親的死，他非但不能繼續進中學，連母親的飯，自己的飯也沒得吃了。由親戚奔走，好容易介紹他進隆盛蘇廣店做學徒。因

爲他老實，做事又勤緊，老板待他還好，三年學徒每月剃頭煙（但明仁不抽煙的）由店供給外，另給他二十元。學徒期滿，老板每月就給他三元薪水，以後每至除夕，老板都加他的俸薪，有時五角，有時一元，現在每月是有七元的收入了。他自己三十日間用不上一元，其餘都交給母親。在邊縣一個人做夥計每月有七塊錢的薪水，總算難得的了，但這也祇够維持母親的生活。他明白：慢說將來多了一個人的飯不好辦，目前的那一大筆聘金及結婚時耗用，怎麼着落呢？

「有錢做有錢打算，沒錢做沒錢打算，我們隨便敷衍敷衍好了。」

「聽憑你怎樣隨便敷衍，沒有三百塊辦不到的吧？但是，你想想這三百塊從那兒來的呢？」明仁的眼睛從微弱的燈光移母到親的臉上。他相信這事實會壓倒母親，打消母親的藏蓄了許久的念頭的。

三百元是最底的限度，母親知道；三百元是一筆巨款，母親也知道。但她却很有把握地說：

「最少要三百塊的，但不要緊……」

「不要緊？你說不要緊嗎？」他不相信自己的聽覺。要不是母親想媳婦想得發瘋了，那就是自己的耳朵作怪。他做了八年餘的夥計，一級一級升上去，到現在每月他不過賺得七塊錢。也可以說：一天平均要在長櫃內站了十二個鐘頭，一年三百六十日中，要站了四千三百二十個鐘頭，才不過賺了八十四元。三百元要站立多少鐘頭，母親會說得那麼容易！

母親點一點首，在牀沿上移動了一下，得意地笑着打開了秘密：

「我手頭有一百多些……」

「什麼？」明仁愈弄得莫明其妙了。他好像走進了什麼遊藝場，今夜母親說的話就像各種各樣的把戲，在他看來件件都是新鮮，都覺得奇異。

「你有一百多塊錢？」他不相信。母親除前幾年自己會做女紅，賺得極微極微的工錢外，一個銅子都是經過他的手交給她的。當他做學徒的那三年，還得親戚幫貼不必說；就是去年，他每月也不過拿了五元半而至六元左右回來，這點錢包含着母親的食，穿，醫藥及親戚隣舍的應酬等々費用，那裡會有積蓄。

「爲着你，爲着你的終身大事，我吃蕃薯粥配蝦米和豆醬，辛辛苦苦地過了這麼八九年，積下了那些錢，你還不肯聽我的話麼？」

明仁的心痛得一時說不出話來。他知道母親的生活不豐裕，但在那每月二三元而至五六元的生活中，日積月累，爲着他竟蓄下了一百多元的錢，那麼她是苦到了怎樣程度，他不敢去想像了。他現在才真正體會到慈母愛子之心達到了什麼田地。爲了她所認爲兒子的終身大事（也是她一生的最大責任）計，她寧願過着半飽半餓的生活，說不定有時她連稀飯都不煮一碗吃的。母親的苦心不應當體諒的嗎？他不應該聽從母親的話嗎？但向別方面一想，他又這麼說着：

「一百多點，還差得遠呀。」

「自己差不多有一百二，老板，你的舅父和姑母大概會各送十塊，這樣，就祇差一半了。」

「還有半數——一百五十塊怎麼辦呢？是一百五十塊大洋，不是幾塊幾角的。」

「這不要你關心，我自會想法的。」母親說得極有把握，好像誰再會送她那一百五十元似的。

「那也好，不過，」他總不安心，「借了債，要付利息，而且家裡又多了一個人吃飯，你想一個月五六塊錢那裡够應付呢？」

「我都算過了：你的薪水儘够我們兩個吃使用，」母親也有着自已的算盤，「利息等她過來做做女紅賺一點，也就够應付了。據朱媽說她一手本事：縫，補，刷箔，下田就下田，什麼都會。再則你年底要求老板明年多加一兩塊錢薪水。他待你那樣好，祇要今年店內多賺錢，我想老板不會計較到一兩塊錢的。」

「欠債是最討厭的事。我的意思還是再過三兩年，等你積上了三百塊，再來說未遲；不然縱使每年利息付得清，母錢也永遠無法償還的。」

「兒，你說的也是。但我不希望你是那樣沒出息，永遠做人的夥計；我和你舅父說過了好幾次，有機會你就回鄉下來，挪借些本錢，自己開一間出售布類的蘇廣雜貨店，這樣一切就都好了。你說再過三兩年，再過三兩年，

你幾歲了？近三十邊的人，是不容易娶得許六六女兒那樣好的女子的。」今夜母親的話好像說不完。「再則我的身體愈不行了，也應該有一個媳婦來照應照應才是。你長年在城內，一旦我有了什麼，也沒有人知道。」

聽母親這一番話，明仁再不能反對了。他怨父親早死，他怨自己無能。自己長年居住城內，母親不需要一個人照顧，安慰安慰寂寞嗎？自己一點沒有想到，還反對着母親的意思！這是什麼話？但是，金錢的鎖鍊搖擺在他面前，使他不敢下最後的決心。

他也曾想過：怎樣辦入，怎樣售出，現在是不成問題的了，最好自己能夠在鄉下開一間小小的店，可以使一家的生活充裕一點；不然，永遠是一個供人驅使的夥計，永遠沒有出頭的希望。像大家所常說似的：縣中幾家外地人開的蘇廣京菓的老板，初到縣中的時候，那一個不是兩手空拳，祇要會打算，不怕沒有出人頭地的日子。他也抱過這種大志願，他惟謹惟慎地幹着，等待那光榮的日子；但他得不到人家騰達的祕訣，想不出人家究竟是怎麼樣騰達起來的。自己幾年來還是當夥計，也許將來仍是一個夥計，志願實現的

成份愈來愈少，近來幾手把牠忘掉了。今夜不意被母親這麼一提，那志願又在他心裡燃燒起來，覺得前途有莫大的希望，因脫口道：

「好吧，祇要你借得到那一筆款。」他打了一個呵欠。

母親愉快地笑了，站起來道：

「媽的話不會錯的——你餓了吧，我去燒兩個蛋包來。」她走到隔壁廚房去。

結婚給明仁快樂的時間非常短促，過後他跟着時光推移，而愈加憂鬱，愈加煩惱，性情也愈變得暴躁，動不動就生氣，尤其對着自己的妻，但在店內却和過去同樣謹慎勤緊。

媒婆朱媽沒有完全說謊：妻確是一個模範的女人，奉侍婆婆孝順，對丈夫溫柔體貼。逆來順受，遇着丈夫生氣，除尋一兩句使丈夫快活，把悶氣消化外，別的什麼也不敢說。長得也方正白皙，在本鄉算是數一數二的體面女人了。差的就是身體不大好，這一點，並不像媒婆所說的也會下田做粗的壯

實健康的鄉下女人，她簡直有點像城內的大家閨秀了。在明仁母寧是喜歡這種柔弱的女人，柔弱才是女性的本質，他不是業農的，粗手粗脚男人風的女人用不着。可是，柔弱到善病，却使他感到苦痛了。他不能讓她二日一次，五日兩次的臥病。

妻對針線及其他女人幹的不吃力的工作，都很擅長。但等事做的人太多了，今天兜到了一件衣服來縫，不知道後天大後天，或且再要過幾天才能够兜到第二件。靠女工收入，是少到不够抵燒飯的柴草。

算盤並不像母親打得那樣如意：老板很會爲人家打算，本來他說，「是的，結婚是人生大事，到這樣年紀應該結婚，明年一定特別多加明仁的薪水，一定的」；然而，老板更會爲自己打算，到年底結算，知道本年沒有什麼錢賺，若除些賒欠做死數，還要虧本的時候，每月祇加他五角，經明仁托人再三請求，才又加了一元。

百五十元——，母親說祇短百四十元就算百四十元吧，分八利，每月也要利息二元五角二。自己儉到祇化四五角，剩七塊半錢拿回家去，除付利息

兩塊半多，兩個人每月五塊錢够生活麼？妻又是那麼多病。而母親却儘對他
說：

「够的，够的，五塊錢一月怎麼不够呢？你以為我們三餐要吃雞魚肉麼
？」

「會够就好，不要把兩個人身體愈餓得壞，整天病痛才是呀。」

柴米菜衣著一切等等雜用，凡叫做東西，沒有不一天一天的貴起來，而
明仁的收入却有限！他不相信那一點點錢够維持母親和妻兩個人的生活。母
親和過去積了一百多塊錢一樣，關於家計，始終不對他說實話。說不定那次
結婚不止借了百四十元的債，說不定她現在是借新債還利息的。但他祇畫過
一張一百元的票字的押，其餘據母親說是五元十元零碎借來的，都沒有字據
。

生活，欠債，苦煞了他，有時想得通夜睡不着覺。一到節關——舊曆七
月（註）和十二月，他就特別提心吊膽，怕有什麼意外發生。

（註：各地都是五月，八月，十二月，祇隔一天路程——現汽車開通聽說祇消兩三個鐘頭

——的省城，也是這樣，祇筆者家鄉特別是舊曆七月末及十二月末兩節關）

在他看來這世界好像並沒有什麼變動，可是，不知道爲了什麼道理，市景一年不如一年，店舖有的倒閉，有的收盤了，不到閉不收盤的，也在裁員減薪。隆盛是老牌，不怕狂風暴雨，祇老板有時也學人樣嘆息着這年頭生意難做罷了，店員尙不至裁，薪水有的是減了一點點。明仁是隆盛的重要店員，他會招攬生意，老板看重他，除非隆盛倒閉，有把他永久留住的意思，也不減他的薪水，但同時也不像過去一樣每年都增加五角或一元了。老板開的是蘇廣布店，自然不能無止境地增俸，明仁本來也祇望最高會增至十元或十一元。老板自己就祇有十二元，雖然店是他自己開的，縣中一般的情形也確是如此。然而，他沒有預料每月賺到八元就停止了。這他不敢怪老板，老板待他够好，爲的是近年來生意實在太壞了。

在鄉下，你叫苦，他鬧窮，好像這世界根本就是貧困的。金錢好像成爲紙箔，焚化做灰燼，被狂風吹得不知去向了。明仁多年來的大願望——自己在鄉下開一間小小的店舖的願望，變成水泡了。大家都在鬧窮，誰還有錢借

給你開店。這志願的不能實現，給他很大的打擊；這樣，債不是永遠無法償還，母親妻子不是永遠過不得比較充裕的生活了麼？他不知道應該怨誰才是。怨母親無故爲他娶了妻而欠下債吧，但說來妻子也確是需要的；怨自己無能吧，但自己是十三分盡了做人的道理——勤，儉，不吸煙，不喝酒；怨老板吧，他覺得老板更沒有什麼可怨，他待自己還不够好？那麼應該怨誰？怨什麼？他想不通。

「這都是命。」母親常常這樣說。

這天下午的生意特別清冷，差不多一個鐘頭沒有人過問了，明仁悶得想打睡，在昏昏裡，他忽被一個站在店前的小夥子喚醒了：

「明仁，明仁，你的母親來了。」

「在那里？」

他的心跳着，預感到有什麼大禍將臨似的。一年中，母親難得一次兩次到城內來，不是臨時十分緊急的事，她會預先託隣舍通知他，明天或後天進城。走到長櫃前來，果然看見母親扶着手杖，眼睛看在地下，一步一步走向

前來。走到隆盛店前，她沒有停步，還朝大街走去。他心頭輕鬆了一點，想着也許母親是到別地方有什麼事，也許——他喊道：

「媽，你到那里去？」

這聲音極熟，母親舉起頭來一看，吃驚地——

「呀，原來到了，我還儘向前面走，不是你叫一聲，不知道我走要到那里才止。」母親笑着。但那是不自然的微笑，祇一瞬間就消失了，代替牠的是憂鬱的臉色。

他的心又悸動起來了。

老板平素待人親切，一看見她就親身出來接應，笑頭笑臉地招待着：

「難得難得，請坐，四孀。」老板也學着明仁的鄰舍孩子稱呼她做四孀，一面又喊着小夥計：「阿犬，倒茶。」自己就搬了一張木凳來。

「啊，沒敢沒敢，得罪得罪，老板做人太好了，我就要走——明仁，」她轉向兒子說，「你先出來一下。」

明仁和老板對一個臉，沒有說什麼，兩個人心裡全明白了。

老板還是笑嘻嘻地說：

「四嬸，先憩憩脚，喝一杯茶走，急什麼。」

「有空日後再來吵擾，老板你請進……」母親心頭紛亂地，匆匆和兒子走出去。

他們走進靜僻的小巷裡。明仁的腦中儘轉着：「什麼事體呢？什麼事體呢？究竟爲了什麼呢？」母親輕聲告訴他下面的事：最大項的姚二爺那一筆款，說是有什麼急用，要索回去，前幾天叫人來促過一次，前天又來，今早姚二爺親身又來，迫得非常緊，說三五天內無論怎麼樣非籌還他不行的。目前鄉下的現款多緊，她不敢通知兒子，自己跑了幾天，一點辦法也沒有，所以……有人從他們面前經過，她止住了，跟着繼續說：

「鄉下是一點辦法也沒有的了，所以我祇好跑到城內來，看看你……？」

「我有什麼辦法！」他又發怒了，但記起這是什麼地方，他就忍住。「從來沒有拖延過他的利息，現在既非七月廿九，又不是十二月大晦日，向人家索債！」

「我也是這麼說，但——兒，你不要生氣，總歸是我錯，累你……」她的聲音有點顫，要哭的樣子。

明仁是孝順的兒子，雖然近年來脾氣變壞了，動不動就生氣，但他仍然是個孝子，看見母親那樣子，心裡一酸，也想哭了。

「你來叫我怎麼辦呢？」

「你問一問老板看？」

「問老板？」

「除了這條路，沒有別的路可走了。」

「我姑且試一試，如何今晚回去告訴你。」

母親從另一巷口轉別條路回去，他也回首向剛才進來的那個巷口悶悶地回店去。

回到店內，他現着憂鬱的臉色，眼睛無目的地看着街上，除非和顧客接洽貨物價格，他一句話也不說。

小夥子阿犬偷偷問他道：

「怎麼了？」

他祇擺一擺首，連「沒有什麼」或其他簡單的話也不回答一句。

他怕欠債就是爲了這一點，終年惴惴於心的困厄，現在實現了。向老板借，怎樣開口？要是老板問你爲什麼負了那一大筆債，怎麼回答好呀！說是因爲討老婆欠下的，那多麼丟臉！沒有錢也想討老婆，不太笑話了麼！而且，他明仁活到現在還沒有向人家借過錢，向人家借錢第一句該怎麼說才好呢？說「老板，請你借我一百塊錢」，可以嗎？這句話問得出嗎？如果老板推辭了，那是怎樣羞恥的呀！借債是羞恥的事，借不到債更要令人難堪！現在輪到我明仁來嘗嘗這滋味了！他呆呆地儘在那兒想來想去。

晚飯也沒有心緒吃。許久他就斜眼偷看老板的氣色，好像在試探老板是否已猜出他的內蘊，是否已準備着拒絕。偷看了幾次，他覺得今夜老板特別可恨了。老板向地下吐一口痰，他也以爲是故意向他示威，暗示着拒絕的意思。

然而，他今夜不能不得一個消息回去告訴母親，老板儘管暗示拒絕他，

也得厚顏去問問。使他焦急的是再過一會老板就要回家去了。這短短的時間錯過了，不知道母親一整晚要怎樣躁急！老板正在櫃內打算盤，照規矩這時候誰也不得去攪擾他。壁上掛鐘的得的得地響着，時間一秒一秒地推進。那鐘擺響得好像一把鐵鎚敲着他心臟一樣的難受！

老板忽然到店後倉庫去，他覺得機會來了，馬上也匆促地跟進去。走到裡面，老板聽見背後有聲音，反身問：

「那一個——唔，是你，做什麼？」

明仁的心一跳，怔住了。「做什麼」！老板的語氣從來沒有那麼硬，氣色也沒有那麼難看過，一定是已經知道要向他借錢，故意先張出威風，使明仁開口不得吧。從鼻孔邊向下裂的「八」字，分明刻着「你這東西也想向我借錢麼！」他吞了一口唾，說：

「沒有什麼，想拿一匹花洋布。」

「晚上怎麼看得見，明天拿好了。」

老板那態度不是驅逐他趕快離開他的身邊麼？

「唔！」明仁應了一聲，就退出來了。又羞又憤，臉孔急得紅起來了。他越想越恨，爲他做了十年的牛馬，一旦在人家危急的時候，竟這樣不講人情！要不是母親和老婆靠他吃飯，馬上就要捲起被蓋走了。

心神略爲鎮靜一下，再偷看老板一眼，覺得老板同平日一樣和善，找不出那一點特別難看的地方，祇是今天有什麼魔鬼在自己內心作祟吧。這樣一想，他悔恨剛才不問老板一聲。

老板拿着皮包要走，他在心裡叫苦：「糟了，糟了，今夜怎麼回去告訴母親？」老板已走到店門口，他忽鼓起勇氣趕出去，喊道：

「老板！」

「什麼？」老板停步問他。

「我……」回首看見同夥們都對他射着驚奇的眼光，再記起這里不是商量那回事的地方，吐在唇口的話又嚥進去了。「我……家裡有點要緊的事，今夜想回去一趟。」

「好，你隨便走吧。」

他帶了一朵空虛的心走向回家的道路去。在路上，他沒有別的想法，一心祇抱怨着母親：「這種苦都是她給我吃的！」

到了家裡，他一直向自己的房內走去，不說一句話地就靠下了牀。妻知道情形不對，靜靜地坐在棹前。母親聽見兒子到家，担心地走過來了，一見兒子那神氣，已猜出八九分了，但她不得不先開口問：

「老板怎麼說？」

「怎麼說！都是你害了我，你，你們都……都死……死……」

「你……」兒子孝順母親，媳婦也尊敬婆婆；但兒子近來常對母親發脾氣，而媳婦却始終不敢說一句得罪話。她看丈夫的話會使婆婆太難堪，想加以阻止，可又說不出來。

「我這老頭活着不中用，早死掉好了，早……」下面混着哭聲。

「婆，你不要傷心。」媳婦的眼眶也是紅的。

「都是爲了你這鬼婆，沒有你，我何至欠債！」這次單純遷怒到妻的身上來了。

「錯都是我一個人鑄出來的，一切的罪都由我受好了；你有什麼理由罵她，她患了你什麼？」媳婦太馴良了，婆爲她辯護着。

妻確實沒有錯，也不能全怪母親；但他的氣除了母親和妻，沒有地方發洩。他說：

「我早就說，欸不及不多等三兩年；你說有辦法！有辦法，現在弄到……」

「不要再提過去的事了，總是我的錯。但我原想：你爸祇生你一個，三代下來也就是你一個人，一壇香火全繫在你身上……而且我在世上，也希望能够早見見孫一面……」母親流出淚來。

被母親一提，他才又記起妻前次對他說過，月經已兩個月沒有來，內心似手也起了變化——這不更糟麼！在這樣困難的時候，再加一個吃飯的，怎麼够呢！當時曾對妻說：如果是男，叫她們兩個人各分半碗飯給他吃；是女，就用一桶水溺死她！是不是姪娘，還不敢決定，妻照倒是默默地。

明仁的心很柔軟，一見母親哭，氣就消失了一大半。他躺靠在牀上，嘆

了一口氣，說：

「別的都沒有可怨，祇怨我自己無能，永遠做人家的小夥計。」

「不要怨天，也不要怨地，我們命生如此，有什麼辦法。」母親說。「話說轉來——老板一文也不肯借嗎？」

「沒有機會——我問不出呀。」

「你這……」母親心安了許多。是他愚笨不敢問，並非老板推辭，那麼這條路還未絕。「二十六七歲了，又不是三歲孩子，恐舌尖被人割斷了！」

「媽，你明天自己去問好嗎？」

「好，我去問，你怕羞，我却什麼也不怕。」母親無論什麼時候不會忘記一件事：「你餓了吧，我去燒兩個蛋包來。」

母親正想站起來，媳婦已先走了。

「婆，等我去。」

「媽，我說『欠債歸一主』，明天借得來的話，多借四十塊，把零碎的也還清了，免得下次有人索債時，又要東奔西跑。」

「你的主意很對。」母親說。

他們沒有失望，一清早，母子倆到老板家裡，把原委詳述一遍，老板聽了很同情。老板說，他們老板夥計的關係有了十年的歷史，什麼困難祇要老板做得到，沒有不盡力幫忙的。老板說，近年來景況不佳，明仁自然知道；好在祇一百多塊錢，尙籌得到，如果一時要三百五百現銀，那就有點困難了。時境不同了，若在前幾年莫說三百五百，就是八百一千也不難湊集的。

雖說是多年的老板夥計，別的可隨便一點，金錢可麻糊不得，利息就例算。老板說，來往都一樣，如果你明仁有款存在店內，同樣要給你分二至分六的利息。不過老板很明白明仁的家道，也照姚二爺的分八利太高了——

「這樣吧，」老板說，「我們現在不用說一分或分幾利，明仁的月薪減一塊半，利息不用算，省得許多麻煩。這樣，算起來利息祇一分……一分……唔，一分零七毫了，每月比前減輕了一塊錢的負擔。不過，這裡有個……有個……」老板覺得條件兩字說出太不好聽，一時又找不出別的相當的名詞

，想了少忽，從腦裡勉強掘出了兩個字來代替：「這裡有個規矩：五年內能還那一百四十塊母錢，明仁若要出店，隨時都可以；五年內不能還的話，那希望明仁長久在隆盛帮我的忙。」

老板對他的店很有自信，而同時又覺得明仁是店內不可缺少的人員，他忠實到可以把錢櫃的鑰匙交給他的，又認真做生意，再尋像他那樣的店員是非常難的，所以乘機提出了這個條件，使明仁終身成爲他的俘虜。

老板的話使母親高興，明仁自己也高興，事實擺在他們面前：每月少了一元的負擔。母親更乘機請求：

「請老板開開恩，每月仍給明仁七塊錢薪水。」

「也好，就七塊吧，我和明仁就像叔叔一樣，一年何論六塊錢？」
母子倆感激得連道謝的話都說不出。

明仁沒有比這個更大的願望：從此既不怕人家索債，家庭每月又多了一塊半的生活費，還不够寫意嗎？現在也不去掛慮老婆生的是男或女，男女都好，有飯吃，萬事都了。女子不也是人，不也是自己的血肉嗎？他非常滿意

目前的生活。

然而，人類不能不思索，而思索却常成爲人類的煩惱之種。當他向遠些想開去，他吃驚起來了！照事實看，休說五年，縱使十年二十年，他也無法償還那一筆欸的。那麼他不是終身脫不開隆盛蘇廣店的嗎？老板說得好聽：「希望明仁長久都在隆盛幫我的忙」，若換一句說：「你明仁就永遠休想步出我隆盛的店門了」，不更乾脆麼！老板是真的幫助他一家，抑或故意下此圈套叫他來受？他一時不敢確切判斷。老板平日確實待他不錯，他想。而且他退一步想，也覺得自己除做這門生意，不會別的什麼；除了隆盛，沒有別的地方可走。用分八利計算明白，每月九元五角二的薪水並不壞。

然而，然而，票據上不是寫過的？這是奴隸，這是一種變相的奴隸！是的，他記得在教科書或且別的什麼書報上看見過，從前外國有一種奴隸的買賣。奴隸永遠屬於主人的，明仁現在也正是這樣，他永遠是屬於隆盛老板的！奴隸是和牛馬一樣至死任主人驅使，明仁現在也正是這樣，他得至死如牛馬一樣地任老板驅使的了！一個人變成了奴隸，變成了一頭牛馬，怎麼會

且有了這個念頭，他沒有一刻安寧過。誰個鼻孔呼了一下，他就認爲在譏笑他；誰看他一眼，他就感到那目光在嘲諷他說：「你還敢什麼，你永遠是隆盛的夥計，將來還有什麼希望！」

越想越憤恨，越想越覺得自己卑賤，越想越覺得老板毒辣。對他那樣和善的人，竟下了圈套，使他變成一個可恥的奴隸！「我不是一個人了，我還有臉皮生存下去??？」

由這一點，他聯想起了一個人的價值。一個人究竟值多少？如明仁是值了一百四十元。他在不久前，無形中被標着百四十元的價格出賣，隆盛老板付了那價錢把他買去了。「我祇值一百四十塊嗎？誰爲我劃下這價格？沒有人肯多出點錢嗎？是每一個人都祇值這個價目，抑或有種種的差別？有差別的，如隆盛老板就不止這數，他有錢購買別人呢！爲什麼他會比我值錢？用什麼來做標準？……？」一問題愈想，就愈亂愈糟，差不多使他陷入瘋狂的狀態。

「我不止值這些錢！我不止值這些錢！」他在內心叫着。

「你太值錢了，我祇將出賣一個銅子，却沒有人要呢！我比你更會工作，但我找不着事做。假使你說你是牛馬，那麼我祇是一頭野犬；牛馬有主人飼養牠，供給牠草料，無主的野太整天整夜到處跑，却時常找不到一點殘羹冷飯來充飢！」同時他彷彿聽見暗中有這樣的稔習的聲音響着，而且面前現出了一個極面熟的餓鬼似的臉孔。

一九三五年七月六日於房州

秀蘋的手記

隣舍整天沒有看見他們所稱讚爲孝女的秀蘋出入，在傍晚的時候，大家——女的過半——就一道擁進她的家裡去。

「秀蘋！秀蘋！」

沒有回答。一座荒塚似的靜寂，屋內似乎有一種迫人的冷氣，大家不禁起了寒慄。

再走進病人室內，病人僵硬地躺在牀上，被單蓋得整整齊齊，祇露了頭部出來，雙目緊緊閉着。

在窗邊的有着三個抽屜的舊漆棹上，放了一隻錫燭斗，燭斗碟裏殘存着幾滴如淚的白燭蠟。大家就在燭斗旁邊發見了一本寫在練習簿上的「手記」。

★

★

★

父親一病兩個多月，以致我這學期不得不暫停半年了。回憶學校裏的生活，我就想跑去看看她們；可是，一見到牀上的父親的病姿，心裏一酸，別的什麼都忘記了。

母親死後年餘，唯一的哥哥又得了同樣的時疫，永遠離開我們了！想起那時候的情景就心痛，那是怎樣的淒慘！啊，怎料父親現在又病到這個樣子！

李醫生說父親的病全由憂鬱而起的。是的，自母親哥哥相繼死了以後，愉快的笑容就不再在父親的臉上現過。他一天到晚嘆息着，說話也比以前少了，也不愛出門，有時甚至一個禮拜不到外面去。我雖百般使他快樂，至多祇見他勉強裝出薄薄的笑意，其實那裏面是含着無限的苦味的呀。三月六日

臭藥味代替了操場的青草的芬芳，父親的呻吟代替了臥室內的音樂：這是怎樣的不同，怎樣殘酷的事呀！

父親的眼球深深陷在眼眶內，從前的光芒全失掉了，換來的是一付那麼

遲鈍，那麼無力的目光。兩顫也凹進去，而顴骨却愈見凸出來。從前的容貌完全看不見了！竹竿似的兩手，舉起不到一寸高，就顫抖不已。

看着父親的那付好像祇剩一張薄薄的皺皮包着的骨架，我的心就痛得如刀割似的。什麼時候父親才能恢復到和從前一樣的呢？

端藥進去，父親用啞了的聲音說：

「秀，我……我太對不住……你……」

「爲什麼說這樣的話，爸……」

「自你的母親和賓……死了以後，我早不想再活了，但爲着……你的學業……我想至少栽培你高中畢業了才……才……那知今日……病到這個樣子，使你……使你輟學……」

「爲什麼想到這上面去，等你好了，下學期再上學去，不是一樣的嗎？」

「我好……什麼時候……我會好……」

「李醫生說心寬一點，不久就會好起來的。」

「李醫生他……他……我怎麼會寬心，你母親和寶的死……使我負了七十……五十……百五……二百……負了差不多……差不多五百元的債，我……死了沒有什麼……祇是那……那一大筆債務……還有你……你一個……」

啊啊，我一個人怎麼辦呢？萬一父親死了，我一個人到那兒去？不，父親不可以死的，絕對不可以死的！

父親的遲鈍的眼睛合攏了，我揩了淌出的眼淚就退出來，走進廚房裏去，暗暗地哭了一陣。

九日

每天早晨醒來，就希望父親的病今天也許會瘥一點，但是祇有一天一天地沉重！母親死了，哥哥死了，父親又病到這個樣子；醫生究竟有沒有用處？湯藥究竟有沒有效力？

李醫生從父親房內出來，他的臉是沉鬱的。我跟在後面，快到大門口，李醫生停住了脚步，轉過來對我搖了搖首，嘆着氣。

「李伯伯，我的父親病勢怎麼樣？」

……

「我盡了最大力量，」他又搖了一下首說，「但是……沒有……唉，你沒有？沒有希望了？父親就這樣沒有希望了？啊，上帝！你是這樣殘酷地待遇我嗎？你要奪去我最後的親人嗎？」

啊，那時候的世界要變成怎麼樣的呀！在這世界上成爲孤獨者的時候，那是多末的可怕呀！

我正哭得傷心，忽然聽見父親的啞聲在喊我，急用濕巾揩了淚，跑進父親房裏去。父親慢慢地側動着首，遲鈍而無光的眼睛看了我一下，喘着氣問道：

「你……你跑到那兒去……我喊了……喊了好幾聲……」

「我送李醫生出去的。」

「李醫生說我……什麼沒有？」

「他說爸爸的病癒了好多好多，再幾天就可以起來……」說着謊，心裏感到一陣痛；但我怎麼能夠對着父親說實話？

「他也對我這樣……說，但我自己……並不覺得瘡。」父親休息了一忽，又說：「我……我不相信……我這病……會好，但我想……會好就早點好……不好就……也就早點……死了。免你……長久受苦……」

想起那可怕的日子，我就要哭，但我不敢在父親面前哭的，怕使他更加傷心。

「爸爸怎麼老是這樣說，你養了我這麼大，奉侍你晚年不正是我的責任麼？」

「可是……兩月餘來……累你太苦……比以前不是瘦了許多……」
父親又無力地移轉他的腦袋，看了我一眼，新發見似的說：

「你哭過了麼？眼皮……那麼紅。」

「沒有……」我的聲音有些顫抖。

「眼睛那麼紅的……還說……沒有哭……爲什麼，怕我……我死？」

「不，不，李醫生說你快就好的。」

「那末……爲什麼？」

「我……我剛才想起了媽媽……想起了哥哥……」

「唉……死了……都死了……他們……我……我不願意死……爲着你……」

……我不……」

十一日

父親的病狀愈壞了，耳有點聾，說起話來也喘得更厲害。父親沒有希望了？就這樣……啊，那一天，我怎敢去想像那可怕的一天的到來……

除李醫生兩天或三天來一次（李醫生太好了，每次都是自動來看他的老友——父親的），差不多什麼人也沒有了！同學那兒去了？親戚那兒去了？連明漢也約已十天不來了！人類生性是殘忍的，自私的！

這整座的屋子，就祇有相依爲命的病危的父親和我兩個。祇要父親的病會好起來，我就也不嫌寂寞；要是那一天……啊，我一個人怎麼辦呢？我還有趣味活下去的麼？

明漢爲什麼不來，不來看看我？因爲父親的病沒有希望，因爲我……他就不顧我，忘記了我麼？啊，不可捉摸的人心呀！

十二日

到市上去撮藥，在路上遇着了學校裏的吳先生，她把我牽住：

「聽說你的爺病了，使你不能上學，這事令我非常爲你傷心。像你資質這樣好的，中途輟學了，非常可惜。願天父祝福你的爺早獲得平安。」

「家父這幾天愈壞了。」心裏一酸，容易淌的眼淚又落了下來。

「妹，不要傷心，你常常向天父祈禱，天父就會祝福你的爺和你的。最近幾個禮拜日，我似乎都沒有看見你到禮拜堂去？」

「家裏祇有我一個人看護着父親，沒有空……」恨不得就離開她！

「這不行的，禮拜堂很近，在那兒兩三個鐘頭就够。這一個安息日希望你會去，我請牧師特別爲你們祈禱。」

我掛慮父親又在喊叫着，向她的「好意」致了謝，就趕快的跑回來。向天父祈禱？向上帝祈禱？我已經討厭了，我恨牠！甚至咀咒牠！母親病時，我每個早晨，每個晚上，都虔心祈禱，而母親終於死了！哥哥病時，我同樣不斷地，虔敬地向上帝祈禱，賜給哥哥以平安，而哥哥又是死了！我

還相信那看不見的什麼天父，什麼上帝麼？我日夜祈禱，牠給了我什麼？牠是把我的親人一個個地奪去，現在又要奪我的父親而去了！

青彥姊的信說得有道理：一切宗教都是騙人的，麻醉人的毒物。不要向渺茫的東西祈求什麼，我們所應當注意的是現實，目前社會狀態的種種……

十四日

早晨，父親的精神很好，他自己也覺得，說心裏很鬆快，照這樣下去，或且再幾天就可以起來。他叫我進去談了很多使人快樂的話：這樣子不但自父親病倒以來所未見的，即從哥哥死後這許久，也很少有呢。

今天是我感到最快樂的日子，兩三個月來所未有過的，我甚至輕聲唱起歌來。

十五日

青彥姊姊又來了一封信。許多朋友中祇她沒有把我忘掉了。

她本來不叫做青彥，不知道爲什麼，進了製紙廠以後，却改了這個名字

。她是我初一那年最好的同班友，寒假回去後就沒有消息了，差不多過了半年，一天忽然接到她由X地寄來的信，說家裏發生了不幸，不能繼續學業，目前在當地新建的製紙廠內做工。她並且說她是得着了正確的出路。

她每次來信都說了許多我從前沒有聽見過的話，初初看起來不大明瞭，但仔細讀了幾遍之後，才懂得她說的都是極有道理。她從那兒學來了這許多的新道理？從製紙廠裏？

溺在沉鬱而憂愁的深淵裏的生活，她的信是我唯一的伴侶。 十六日

這幾天常有生人來到父親房內，說着錢款的事——記得有一天父親說過的，約欠人五百元的債，想是來索債的吧？人病到那個樣子，連醫藥費都是賒的，那裡有錢還他們？在這時候來催索，不就是等於惡魔來催我父親的命麼？那些沒有人性的惡魔呀！

每遇生人來，父親就叫我去，不許我在裏面聽他們談的什麼。但是今天那個生人却故意把我留着，打量着我說，父親死了，債要我負責還的；這

從街上撮了藥回來，聽見父親房內有婦人的聲音，無疑是前天來過的那個，她說是爲我作媒——作媒！他們不是把我當做一件商品？在做着一樁買賣的嗎？父親忍得把我賣給一個不相識的什麼人嗎？不，他不忍的；但是那惡魔化身的財主們，上午你來，下午他來催索着，叫父親不把我出賣了，用什麼償還他們？

我躲在窗下聽得清清楚楚：身價八百元，已議定了，先交五百還債，其餘三百等那一天到來，他爲我父親料理身後事，那時我就是他的……啊……他，什麼人？是那個，一定是年紀怕已過四十了的那個。昨夜媒婆和他在路上——「就是那個，就是她……」：媒婆這樣說着。哦，不意就是他在看貨色！

我就這樣地賣給了那個不相識的人嗎？

明漢，你那兒去了？你忍得把我棄掉？不然爲什麼十幾天不來了？我們年餘的愛就這樣結束了嗎？他也是一個騙子？「你是地球，我是月亮，我永遠做着你的衛星生活在這世界上」。哈，說得多末好聽呀！前次來的時候，

不是還說至少三天來看我一回，安慰安慰我的陰慘的生活麼？現在爲什麼不來？已經是十幾天了呀！你也病了？不，要是你病了，你一定會托人通知我，或且寫信告訴我；但你什麼都沒有，你好狠心，你這騙子！

世界上的人都是狠心的，當我危難的時候，誰都不顧我了，連明漢也在內！

算了，我不做一件商品，讓購買者得意，任購買者魚肉！我等着，等那一天到來，和父親一道去見母親和哥哥。我們在這惡濁的人世共同生活過，也就共同生活在那不可知的鬼域裏吧！

我不許購買者把我當做商品任意玩弄的！

父親看着我祇是嘆息，好像要說什麼，但幾次動了沒有血色的兩唇，却又把話嚥進肚裏去了。我不忍看着父親那種難過的樣子，就先開口說了：

「爸，你想說什麼呢？」

「唉……我……我……我……我……沒有……」

父親早已沒有淚了，不然一定出淌了的。

「我……我都聽見清楚……」

我怎麼也禁不住不在父親面前哭了，我伏在父親的被單上痛哭着。

「我……唉，我對不住……不住你……我想……趁我未死，把那債務理清……免得瞑目後……他們……爭着你……唉！我不……對不住……」

「我……我……」

「女大當嫁，你也不……小了。據說那人還……忠厚，勤緊，他的錢……全是自己在南洋……儉苦賺得的。雖然……歲數大點，其實二十……七八也……也……唉，總是我對不住……你……」

母親死了，還有父親和哥哥；哥哥死了，還有父親；而父親現在又快要死了，叫我十幾歲的女子依靠誰個？依靠那快將四十的不相識的人？他是誰？他是怎麼樣的一個人？啊，我怎麼可以隨隨便便地把終身托付他？跟着他呢？不跟他又怎麼辦？父親爲人所迫，已經把我許嫁他了，我能够在父親瞑目之日不跟着他走的麼？

我又想起了明漢，本來想，萬一父親又死了，還有一個可靠的——明漢

，他從前不是很真摯地愛我的嗎？他給我這麼多的溫暖，這麼多的安慰，這麼多的勇氣。我也愛他，準備了把整個的我獻給他。但現在，唉，一切都像夢一般地過去了，曇花似的現了一下就消失了！他把我拋棄了，當這緊急的時候！他怕一個死人和幾百塊的債累到他的吧。人類都是自私的，我對人生還有什麼趣味？還有什麼勇氣活下去？

「死！」祇有一個單純的念頭佔據了我整個的心。我靜靜地等待那一天的到來，那是父親的死，也就是我的死。於是我忍着淚，安慰安慰父親，不使在他的最後的幾天，還爲了我的緣故讓苦痛的鐵鎚沉重地毆打他。

「寬心休養，爸，等你好了，我們三個人一道生活不好麼？」

「我是沒有好的希望了……這幾天忽感心焦……寂寞……老想起你的……母親。我知道病人有這樣……這樣的感覺時，就……快就……唉，要是你沒有不滿意我……臨死爲你訂的婚姻……你們會……好好地生活……那我死也無所……掛慮了。」

父親，我永遠是你的，誰也不能用金錢把我由你手中奪去的，你安心吧

！
二十一日

！
當一個人決定死的時候，還要說什麼呢？看着放在廚房內的準備好了的麻繩，就想到死後——回憶過去——想起——我想着什麼呢？自己也搞不清！

李醫生叫我注意，父親祇是兩三天的人了！兩三天以後，這世界上就沒有父親的存在，也沒有我的存在了嗎！啊，那是怎樣可怕，怎樣殘酷的呀！這不能，這不能，這是萬萬不可能的！我還要生，生的慾望還在我心裏燃燒着！雖然世界是惡濁的，人類是殘忍的，自私的；而我覺得還活不夠，十幾年的生命太短促了，我活不夠！

沉重的痛苦更加緊迫地壓住了我的心。

然而，我一個人又活着幹嗎呢？孤獨地任人欺侮，任人魚肉？父親真的沒有好起來的希望了？人爲什麼這樣無用，一病就是死了？如母親，如哥哥，如目前的父親！我沒有病，但我也快要離開這世界了！爲什麼？誰壓迫我

死呢？父親？不，是那些惡人……！！

死了，不是太無意義，還要被人家笑我無用：我是被金錢迫死的了！人生是這樣沒價值的嗎？向金錢報仇，向殘酷的人類報仇吧！但我這柔弱的女子有什麼力量？還是死了，讓他們得意去吧！然而，要是沒有機會，那一天死不得，那不是更……啊，我究竟怎麼好呢？怎麼好的呢？

二十六日

忽然接到青彥姊寄來的一封掛號信，撕開，信內有三張一元的紙幣，另外還有一張信：

「收到你的信的今夜，我躺了好一會睡不着，因之就起牀來寫一這封信。」「你說你從前爲我的失學，我的被人迫入工廠作工（你想錯了，我實在不是被人迫進的）心痛，爲我難過；現在是輪到別人來爲你的事而心痛，而難過的時候。這是錯誤的，要人家可憐我們，是我們的恥辱，尤其是我們這一向被人視爲附屬品的女性。我們同樣有着純潔的靈魂，同樣

有着強壯的體魄，爲什麼要過着奴隸似的生活？……

「但是你不要抱怨你的父親，你當瞭解你父親的說不出的苦衷。我們要牢牢記住：個人不是壞的，壞的是社會組織，金錢制度……」

「你不要被當做一件商品看待，你當震醒你的純潔的靈魂，鼓起你的勇氣，等那一天到時，來和我們一道。三塊錢當够做旅費……這裏才是真正的學校，你可以學到很多很多的東西。在這裏你可以找到真正的人類的愛……用你的力量去開拓自己的光明的前途……」

愈讀，愈使我感動，我的心理跟着牠而浮沉。我的紊亂而痛楚的心靈終於清醒了。

我無力地倒在牀上，讓青彥姊的信落在我的胸上。是的，父親是最愛我的，但爲了那可怕的金錢的勢力，不得不把我出賣了；明漢是愛戀我的，但到了緊急的關頭，也把我丟下不管了！是的，在殘酷的金錢制度下，愛也是殘酷的。青彥姊說得對，對極了。我爲什麼要爲了那樣的愛，那樣的逼迫就死了呢？

「我有純潔的靈魂，我也有強壯的體魄，我不是同樣可以用自己的力量生活下去的嗎？」我愈想愈清白，心裏似乎被希望的光明照得發亮。

「不被人當做商品看待，不做無謂的犧牲者，我要開拓自己的光明的前途，去尋找真正的人類的愛！」我咀嚼着青彥姊的話，口裏喃喃地自語。

於是我從牀上掙起來，走到棹邊去，打開了這幾十天來的手記——打開了我過去的生活——一頁一頁的讀下去，我清白了的思想停留在過去幾十天內每一個思索，每一個內心的衝突，每一點的戀與愛，每一滴淚上面。我回味着，重新要落下淚來，但我止住了，我把牠結束了。

我心裏聽到了一個新的聲音在呼喚我。

三十一日

第三次醒來，聽見父親的呼吸有異，馬上起來點亮了蠟燭，看他正在作最後的掙扎，喊他幾聲，不應……

啊啊，父親終於丟下我而去了！天哪，我永久看不見父親了嗎？啊……

父親，你……你……你……

，
父親，你接受女兒的最後的一吻吧！你……你再看看我一眼，祇要一眼，祇要一眼……啊，父親……
這是手記的最後一頁，我此……（以下模糊得不可辨）

一九三四、五、廿七日

追悼會

于團長急得在會客的書房內踱來踱去，脚步沉重，皮鞋踏得地板磅磅的響。平日善於涵蓄的他，這時候也不能把心緒鎮靜下來。他覺得這次的事太嚴重了，人命，一條人命怎麼好玩？而且說是被自己一夥人誤槍打死了！

于團長，雖叫做團長，可所是一般帶領一二千部衆的那麼威嚴的團長，他祇是南門鄉鄉團的主腦罷了。因為是鄉「團」之長，所以人家都叫他做團長。團丁不過十來個，各人分配一支不同牌頭的手槍。長槍也有幾桿，可沒有用過，尋常都放在槍樓（按卽碉堡一類的東西，規模不大，鄉人稱爲槍樓）裡面。

于團長本來是一個生意人，很精明能幹，這世界他看得很明白：商景和患癩的一樣，愈下愈壞，生意做不得，結識了一二地方上要人，包了捐稅，再進一步就想在官場活動；但這先決條件是扶植自己勢力，把自己在地方的地位的基礎先打堅固了再說。他再三聲說，辦鄉團完全是爲了地方的安全，他祇想幹點有益地方的事罷了，沒有別的意思。至於金錢，那街鄉人士絕對不會起些什麼疑念的，于先生每次賭博輸了二三百元而至五六百元，一點也不介意，誰還看得起挨家挨戶捐的一點點錢？這點大家都明白的。

鄉團辦了一年多，很幹過幾次令人記憶的事，然而，這次却弄得有些不妙——

「豈有此理，豈有此理，你們幹什麼的，幹幹……噯！」于團長憤得獨語着。

七月盛暑的早晨頗涼爽，龐大屋子內的空氣靜寂得有點像廟宇，書房內不斷地送出磅磅的步聲，和不時的獨語，才說明了這重是住家。

上唇向上翹，黃濁的牙齒常露出來，兩眼畫着黑暈。白繡長衫掛在壁上

，穿在身上的的是白竹布衫褲。他還是不停地在書房內踱步，腦裡儘是旋轉着那個問題。

簷前啾啾的雀聲，更使他煩躁起來。

「死了，都死了，難道阿銀也死了嗎？怎麼還不來！」罵得很大聲，是想叫別人聽見。

「就要來了，急什麼。春桃這賤貨去了這麼久還不回來，等等又要收拾她一下！」

隨着聲音，門口現出了一個肥胖的婦人——于太太。好像房門太小塞不進似的，她就停在門限口。窗子掛了緊密的竹簾，惟一透光線進來的就是房門，被她飽滿的身軀這麼一塞，房內馬上黑起來了。

于團長也停住腳，看了太太一眼，打個呵欠，上唇幾乎觸着鼻尖。他感到疲倦，癱軟似的坐下搖椅去，搖椅跟着一俯一仰地動着。

他委實太倦了，整夜沒有睡：在吳厝祠打麻雀，得了婢女春桃來報告的消息，爲表示事件的嚴重，及他辦事的認真，把一付快要和的兩番牌犧牲了

，就託詞離開棹回來。

于太太還停留門口，胖胖的有點像彌勒佛。她正想說什麼，兩邊腮巴顫動了一下，未及開口，于團長却先發怒了：

「要進來就是進來，老站在門口，把房內遮得像地獄一樣黑！」

漂了太太一眼，他把眼睛攏閤了。兩手合抱頭頂，身體隨着搖椅的搖動——俯一仰。

太太不高興地抿一抿嘴，走進房內去，坐下靠壁的一張紅漆的美人椅。她又顫動那像生了什麼臃腫得和皮珠一樣的兩腮巴，把剛才被阻止了的話說出來：

「我不是和你說過：在家裡吃一口安安樂樂的飯，不幹那什麼鄉團好了，你不聽，現在却闖出禍來了。」

「你知道什麼？」

于團長仍舊舒舒服服地搖着他的椅。

「我知道什麼！我請問你：到底鄉團給了你一點什麼好處沒有？」

確確實實沒有，她覺得，除了人家把稱丈夫的于先生改做于團長，把喊自己的于先生娘改做于太太，一點什麼好處也沒有。不但沒有，她聽阿銀說，丈夫還常常貼了錢的。

「你知道什麼？」

又是這簡單的一句話，他把下面的「好處多着哩，你婦人懂個屁！」的一大半吞住了。他頂看不起鄉下女人，同時却又怕着鄉下女人的自己太太，這理由他自己也解釋不明白。鄉下女人在他看來除了和隣舍母孀吵架之外，一點別的長處也沒有。

「我不知道，你知道！」于太太生氣了。「好處有的，自你辦了鄉團，結了許多仇人冤家，這就是好處！」

這又是婦人之見：團長想着，可沒說出來。他坐起來了，一面向太太問道：

「早上阿銀來過沒有？」

「不來，家裡怎麼知道？」太太反問。「吃什麼飯，做什麼事，一個人

管一支槍，會走火打死了同伴！誰曉得是不是故意？」

故意——這像一把鋼針刺醒了他，使他嚇了一跳。這是很可能的，但他剛才沒有想到這一點。他聽過團部內的幾個好朋友的長官說，他們最怕上戰線時被部下暗算的事，所以對部下——莫非他們也是乘機報仇嗎？團長想。正弟平日和鉢仔有什麼仇怨沒有？他不大明白。——這非追究不可，非仔細追究一下不可。」

他又站起來，在房內踱着，口裡喃喃獨語。他想着正弟平日的行動，鉢仔的漂浮，他們兩個人相處得怎麼樣？自己雖不常在鄉團內和團丁接近，可沒有聽見最親信的阿銀說過他們有什麼不和的地方。

誤殺！這兩字鑽進他的神經系裡，他極感不安：要是自己對團丁們有什麼不好的地方，他們也對自己下這毒手，可還了得！他臉緬得緊緊地，有點發青，好像真的聽到了那個要暗算他似的。

「唔」呼出了一聲鼻音，他失了神似的坐下，視線落到太太的膝蓋，但他眼前是模模糊糊地看不清什麼。

看那神色，太太吃了一驚，急忙站起，走到他身邊來，溫柔地問他道：

「你怎麼了？那裏有什麼不舒服沒有？」

「沒有什麼，」于團長說，他鎮靜了一點。「我——這回事辦妥了以後，我就要辭職，不管鄉團的一切了。」

太太聽了很歡喜，她早不是勸過他好幾次，他非但不肯聽，還笑她什麼也不懂，現在可不是弄出岔子來了？這好像中了她預言一樣的胜利，於是她又說：

「對了，在家裡吃一口太太平平的飯不好嗎？何苦日夜都爲牠忙得不能够在家裡休息一刻，牠給了你什麼好處？」

「不。」

于團長又轉了一個念頭：那些不中用的團丁算得什麼，喝一聲，他們就會跪下地去的，他們不敢對團長起什麼不正的念頭，而且他有了親信的阿銀暗中隨時偵察着他們。鄉團是不能丟下不幹的，牠給他的好處太多了：不是牠，人家怎麼會看重他？不是牠，他怎麼能够隨時和縣長或團部裡的團長營

長們相見？他並不滿足於目前的地位，他還想，還想——但他從沒有把所想的告人，甚至自己的老婆。

「我還要幹，我知道。」

「哼！」剛剛鼓起的一團高興，又被打消了，她擺出了和那肥滿的身體極不相稱的臉孔。她又嘖嘖地說：「看你！」

「啊啊啊啊」他打了一個足有四五秒鐘長的呵欠。想起了似的，他又罵道：

「阿銀死了，還不來——也好，我倦極了，想好好躺一躺，請你先出去一下。」他看了她一眼，似乎在徵求她的同意。

「誰喜歡在這里——哼！」太太憤憤地一步一擺走出去了。

——女人真是麻煩的東西！」想着，于團長不滿意地投了她的背影一眼，就閉攏了眼睛在養神。

鄉團設在寺內，經過兩座橋和一條街，就是南城門。近縣的土匪都在南方，所以這寺旁的一座檜樓，在該縣防衛上非常重要。不過攻城的大股土匪還沒有，因之這檜樓及鄉團的設備，祇可以說是保護南門近城一帶的街鄉。

夜半，大家正在酣睡，忽然被守檜樓的六才喚醒，他帶了一個鄉下人進來；據那個鄉下人說，他村中的一個上了山的痞棍前幾點鐘回來，不知道要弄什麼勾當，請鄉團馬上去捕。捕捉那些痞棍，是團丁們所高興幹的，他們毫不費力地幹過了好幾次，每次都受人稱讚——勇敢。

阿銀連夜往吳厝祠報告給于團長知道，于團長命他們破曉去捕，他自己照例不下鄉，除非人家請他去調停打架，或兄弟爭財產等等。

阿銀是于團長最親信的人，也算是團長的護兵，在必要的時候，阿銀就帶了一支最好的十一響的手槍，跟隨于團長後面，跑來跑去。出隊下鄉捕捉土匪痞子的時候，他又代替團長，做了十來個人的隊長。

午前三點鐘，大家準備出發了。下牌鄉十五里，走到那兒四點多鐘，剛好天亮，那痞子正在睡覺，準可以捉到的：阿銀想。

一隊十二個，加了那個來報告的鄉下人，共總十三人，星光引着他們向目的地前進。

銀河看不見了，星子也漸次隱藏起來。清涼的晨風夾着正熟的稻香撲進鼻孔裡，要把人麻醉了似的；想起白天的蒸熱，大家希望太陽永遠不出來，好讓他們長久在這安樂鄉睡着不起來。

這空氣太令人沉醉了，大家的脚步愈走愈慢，他們真的想在那里草原或樹下躺一躺再走。

那個鄉下人着急了，他來報告可以說是冒了險的，萬一捉不到而又被那痞子知道了，那後患才多着呢。他焦慮地催促團丁們道：

「你們快些走呀，不要讓那惡棍逃走了。」

「是的，快些走呀，空跑了一趟，那才倒霉。」

那一個這樣說了，大家記起了緊急的任務似的，把脚步加快了。

天已亮了，太陽還沒有出來，東方山上射出了預告今天又是快晴的紅色的輝光。

鄉村的早晨是清靜的，看慣了過路客人的黃狗嗅嗅他們就跑了，祇不時從什麼地方來的喔喔的雞聲，衝破了這靜寂的空氣。

鄉下人引導他們到一座頹破的小板屋前面，用着不安的視線掃射了他們一眼，向破屋子接連指了兩下，自己便無聲地轉過屋角不見了。

團丁們都拿出上了子彈的手槍，分做兩隊：六個散開圍住屋子四周，又六個預備進去。阿銀走在前面，去敲那已變成灰黑的門，敲了兩下，沒有人回應，不知道狗在那兒汪汪汪叫了起來。

「開門！」阿銀又沉重地擂了幾下。

「那個？」

內面有人問，聽來好像是婦人的聲音。門開，露出來的果然是衣服還沒有扣好的中年婦人。阿銀等六個人擁進去，把她嚇得叫起來：

「土匪！土匪！」

「你媽的，你才是土匪婆！有男人——你的土匪丈夫在那里？」

「他……他……」那婦人已會意了他們是爲什麼而來的，但臉色還很慘

白，上下牙不住打着。突然而來的給她的驚嚇，還不能使她平靜下來。「他……他不在家……」

「昨夜不是回來了麼？」一個團丁瞪着眼睛看她，還把手槍向她揮了一下。

「是……他……他回來過……但不久就走了。」她囁喘說着，恐怖的眼光在他們臉上移來移去。

阿銀們互相看了一眼，大家都表示不相信的樣子，同時又都好像在說——「今天白走了一趟。」

「搜！」是尖銳而憤怒的聲音。

「好，不相信你們即便搜吧，」那個中年婦人的心魂稍定了，「我家裡並沒有什麼地窟，請便吧。」她把衣服整理好，自己就站在一邊，讓他們搜去。屋子很小，裡面的家庭應用的傢伙很簡單，沒有什麼可以躲人的東西，他們很快地就把每一個角落都搜遍了，但沒有第二個人。

「倒霉倒霉，起了個半夜，空手回去！」阿銀說。

「把那土匪婆帶回去怎麼樣？」

「請使吧，祇怕你們不要，我在家裡正苦沒有飯吃哩。」她的態度已轉成很自然的了。

「誰要你這臭婊子，年紀又大，生得又不好看，誰個沒有母親的，帶回去倒很不錯。」濶臉的鉢仔刻薄地說。

「倒霉倒霉。」

阿銀又這麼說着。他好像預先感到了今天是個不吉利的日子——

「真的，今天是個不吉利的日子，」阿銀坐在剛才于太太坐過的那張美人椅上，向于團長叙述當時的經過情形。「一清早出門，我的右脚就在石頭上踢出了血來，我知道今天一定……一定……」

「捕不到人，你們一直回來就是了，怎麼在路上闖出了那大禍來！」于團長還是在搖椅上，他坐直起來，說話的神氣是很憤怒的。

「我們就回頭，大約走了五里路，那兒有一株很大的樟樹，大家說有點

倦了，歇一歇再走，於是我們就歇在那樟樹下了。大家隨便談談笑笑，不知道鉢仔想到了什麼，忽然對正弟說：

「你那支新的手槍借給我看看。」

「還不是一樣的，有什麼好看。」正弟這樣回答。

「牠不是六連發的嗎？看看和我六連發的有什麼差別。」

他們談着他們的，以後我就不去聽牠，不知道他們還談了些什麼，忽然「砰」的一響，跟着槍聲有人慘叫，我轉過去，看見正弟倒下了，兩手按住有血流出來的胸口，鉢仔嚇得和死人一樣的臉色，脫了魂似的坐着。」

「正弟就那樣死了嗎？」

「子彈正打中要害，他就那樣死了。」

「他們兩個有沒有什麼仇覺？鉢仔是不是故意殺死他的？」子團長用了審判官的口調追問着。

阿銀剛聽吃了一驚，但隨即呼了一口氣回答道：

「這我敢說不會的，他們兩個平日很好——據平保說，他看見鉢仔確實

沒有動過保險，他拿過手，祇看看，鈎一鈎槍機，就走火了。我想正弟該死，一定是他自己剛才把保險開了忘記關上，所以才闖了這大禍來。」

「該死該死，你們，一個人管一支槍，會走火了！要是對……」

說到這里，于團長趕緊收住，同時把臉轉過去了。他覺到下面未完的話，無論怎麼不可以對他們那些人說的，給他們種下了對自己有生命危險的種子，雖然阿銀是自己最親信的人。於是他把話轉到別方面去：

「當時有別的什麼人看見沒有？」

「哦，」阿銀想着。「我們剛坐下的時候，有個討柴模樣的人走過去，以後就沒有——沒有人看見的。」

「那才好。」

于團長心鬆了許多。他覺得這事擴大起來，對自己有不少麻煩，無論如何不能對外界說是被自己團丁誤槍打死的。那麼呢？他想過：叫團丁們向人聲說，是遇着抵抗，被土匪打死了的。這樣非但把大禍化除了，而且對自己鄉間的聲譽還可增高不少。好在正弟是外縣人，對他家庭更好欺瞞。他又問

道：

「你們沒有對人說是被自己團丁打死的吧？」

「沒有吧？怎麼呢？」阿銀不解于團長的問話。

「那麼你趕緊去告訴團丁們，對人祇好說是被土匪打死的。」他站起來，又命令地說：「你趕快去！至要！」

「唔。」阿銀明白了，拭着額前的汗走了。

于團長從壁上取下了白繡長衫，把牠穿上，也匆匆出門去，一面走，一面扣着長衫的鈕釦。

三

滲出一身汗，往團部報告了之後，于團長又到縣政府裡，向縣長重述一遍。

縣長聽了，極口稱讚于團長辦事的精神，獎美南門鄉團爲地方出力，對殉難的又表示悼惜。縣長還這樣說：

「應該爲死者開一個追悼會，一面可以安慰爲地方犧牲的人的靈魂，一面又得以鼓勵鼓勵各區各鄉的鄉團。」

「對的，我馬上去籌備。」

于團長覺得縣長究竟比自己高明，有見地得多了。追悼會的作用，在他却不像縣長的那樣想法，他以為那更容易把這回事對世人隱瞞過去，尤其是對於正弟的家庭。

「聽說正弟家裡境況很不佳，我們最好還給他家庭多少撫恤金，縣長的意思怎麼樣？」

「應該應該，你儘管去籌劃，縣政府裡總得出多少的。」

爲籌備追悼會，于團長幾天來忙得麻雀都沒有打，什麼都要等他自己來指揮：擺設會場咧，託人寫素聯咧，定製紙花環咧，命人去趕正弟的母親來咧……諸如此類等等。此外，他還得準備一篇沉痛的令人感動的演說詞。

報告正弟殉難經過，于團長命阿銀去預備。這件事非常困惑了阿銀。

阿銀是個健康而快活的青年，他對同夥們不分彼此。有吃，有穿，闲着

便和同夥談天，一向好像不知道世間有什麼苦惱事，知道了的剛從幾天以前起。

一閉上眼睛，全身染着血液的正弟就現出來了。他很清楚地記得：正弟在樟樹下斷氣前幾秒鐘，睜開無力的眼睛看着他，沒有血色的嘴唇微動一下，好像要對他說些什麼，但沒有說出來。他問：

「正弟，你要說什麼？你要說什麼？」

但對方沒有回答，就斷了氣了。

——他要對我說什麼呢？」這得不到解答的問題，使阿銀整整納悶而瞎猜了三天，直到第三夜做了夢後才明白。他夢見正弟，同樣是那血淋淋的正弟，正弟請求阿銀爲他伸冤。

問題雖得解釋了，但這更使阿銀苦惱：——怎麼可以呢？說出來也許要鉢仔償命，至少也得坐幾十年牢獄，何苦呢？而且也破壞了團長的計劃。說不得的。」不說，他又怕那冤鬼永遠跟着他不散，昨夜好像就又像過同樣的夢。他生平什麼也不怕，就單怕那在暗中跟着人的鬼。別個同夥都不跟，

單跟阿銀，他覺得鬼太不公平了，有點生氣，想丟下不理；但不能，那就和影一樣地永遠跟隨着他。

他向于團長推辭過，請求換一個人去報告；但于團不答應，他以為阿銀做事最穩健。他想索性今天不去，但不可能，于團長的命令怎好反抗？

——去就去！」他忽然下了決心。

會場設在做鄉團本部的寺內，阿銀到了那裡時，于團長，縣長，團部內的團副等都在戲台上，台下有很多本街鄉的閑人和看社戲一樣的等待着。台上有「爲國捐軀」的橫額，及白紙聯對花環等等。

戲臺上有個五十歲以上的婦人，那就是正弟的母親，大前天剛從隣縣趕來，但兒子早已淹埋了。兩縣雖祇隔了八九十里路，而言語一點也不通，她一個人鎖着眉悲傷地坐在那兒，眼眶很紅，顯然不久之前又哭過了。

于團長忙着和縣長，團副，縣商會長等要人應酬：一會用難聽的普通話問縣長什麼，一會又打着真正家鄉話回答商會長什麼。他很想對殉確者的母親說幾句安慰的話，但不通那種方言，祇做着手勢請她喝茶。

阿銀也到臺上去，他向着會因跟隨于團長而見過面的各要人們鞠了躬，就坐在旁邊不動。他也和臺下的許多人一樣爲這從來沒有看見過的新奇景象所惑，心情一時倒安靜了下來，溫習溫習假編的一段報告。

不久，追悼會開始了，沒有什麼秩序，祇遵從尊卑之禮，于團長先請縣長演說——縣長的話沒有幾個人懂，除團副和商會長聽得七八成，于團長祇半生不熟地嚙下了一半多些，正弟的母親和其餘的許多人一個字也不明白，祇看見咕咕咕咕的聲音從一個人口中吐出來罷了。

其次是團副，其次是商會長，再其次是于團長。于團長的話很使臺下聽衆興奮。他忽而激昂得和那個爭吵似的，忽而又做着顫聲，好像就要哭出來。這表情使一句聽不懂的正弟的母親真的感動得哭出來了。

跟着追悼會的進行，阿銀的心愈跳愈烈，彷彿心臟要跳出胸膛來。這時候，他他希望從那兒飛來一顆流彈，把他也像正弟一樣打死了。板凳上好像有針刺，他不斷地移動屁股。全身滲出了濕漉漉的大汗。

那可怕的時刻終於到了！

正弟的母親早已聲明她不說什麼，于團長的話說完了，現在輪到阿銀來報告殉難經過。他面前像遮了一層東西，什麼也看不清楚，昏昏地，被人推着似地走到臺前。他開始敘述那天夜半有人報告，他往城內向于團長請示，他們出發……前幾句說得頗有條理，但——

「我們……我們走到下牌鄉時……下牌鄉時……哦……唔……我們……我們……」

他喘着氣續不下去。他覺得自己是站在輕漂漂的雲端，兩脚老站不牢，軟綿綿地要跌下去的樣子。額頭的汗經過眉邊，沿着兩頰，一滴一滴不住地往下流去。臉色由紅變青，兩拳握得緊緊而顫抖着。那樣子看了令人駭怕。

「我們……剛想……剛想踏進土匪窟去……忽的……忽的……碎……啊，不……不……」

他眼前里魃魃地，那可怕的血臉又出現了！那已不是和夢中所見的請求的樣子，而是帶着威嚇的了。耳朵裡隆隆地像是雷響，同時又聽見正弟的聲音——你不要撒謊！你不能出賣朋友！你得爲我伸冤！」

「不……那土匪……那土匪不在……」

于團長起始還以為阿銀太興奮了，這時覺到情形不對，臉緬得鐵一樣緊，上唇更用力翹着。他站起來了。

商會長也已會意的樣子，冷冷地又像笑又不像笑，悟到自己是被人愚弄了。團副祇聽了幾成，而縣長一點不懂，兩眉向中縮住在疑問。正弟的母親被那緊張的神情感動得更大聲哭出來了，一面用大家聽不懂的話哀訴着。

「我們……我們回頭……走到……樟樹下……樟樹下……」

于團長憤得額前青筋一根根浮起來，呼吸非常急促。他走到阿銀身邊，右手伸出來了又收住，用全氣力喝道：

「阿銀！你說什麼！」

這聲音才真像雷鳴，一下把阿銀震醒了——他睜大眼睛，慌慌張張地，忽的哭出來：

「啊啊，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不說……」

他從六七尺高的戲臺跳下，擠開人群，哭着一直跑出大門去。

縣長站起來，莫明其妙地問道：

「怎麼？怎麼？」

「他……他……」于團長呆着了，結舌地說：「他瘋了！」

四

縣中沒有瘋人院的設備，阿銀被子團長囚禁在不通風的和火爐一樣的槍樓的中層。

鍊

教完了上午最後的課，文瑛就匆匆離開省立第二小學，趕回家裡燒飯去，吃了飯，她又要趕往學校上課。一小時的休息，她總沒有方法充分去支配；打開快步，來往也得化二十分鐘；早晨淘好了的米，至少也要二十分鐘以上才能燒成稀飯；剩下的十分鐘左右的時間，僅够去吃那燙得不能入口的一頓飯。飯後想舒一舒氣，或爲了什麼稍微挨延一下，便要使學生們在教室內白等了十來分鐘。除土日及什麼紀念日放假之外，她每天都忙得不能抽一個深呼吸的地步。

當頭熾烈的太陽，曬得人喘不過氣來。文瑛一面揩着額上的汗，一面還是邁開大步地走。街上的景物惹不起她的注意，她唯一的希望是回去享受坐在灶下的幾分鐘的休息。走完大街，正想轉入左手的小巷去，迎面來了她六

歲的女兒，要不是女兒喊她一聲「媽」，她還沒有看見的。

「你到那里去？弟弟呢？」

她以為女兒趁她不在，到街上逛去了，想抓過耳朵來打幾下，及等看見她手裡拿着一包東西，就又問道：

「買什麼？誰叫你買的？」

「爸爸叫我買征東餅。」

女兒畏縮地傍着母親身邊走。

「爸爸！回來很久了嗎？」

她的心和鉛塊一樣地沉下了，腦袋覺得暈眩，眼前霎時變成昏黑，彷彿快要下雨了。

「回來很久了。」

「唉！」嘆了一口氣，她脚步忽然慢了下來，心裡希望這一段路伸得很長很長去，永遠走不盡，達不到自己的門口！

文瑛已三十二歲了，丈夫敦裕比她大兩歲，他們結婚已十三年之久了。

當她還在小學念書的時候，因為姨母很愛她，兩個姊妹——她的母親和姨母——經過幾次商量之後，就為她和敦裕兩表兄妹訂下了婚，她十九歲畢業初中那年，兩個人便結婚了。結婚使她放棄了學業，不久就成為孩子的母親了。在翁姑家裡住了許久，一因丈夫無能，再則丈夫的弟弟敦錫也成人長大了，翁姑把愛子的心傾向年輕的去；家庭中發生了幾次衝突以後，他們分得了一筆現金及在鄉下的十幾畝田地，就和家庭脫離關係了。

敦裕什麼也幹不來，整月整年祇坐在家裡吃閒飯，有時還出去打打麻雀，過的完全是一個少爺式的生活。可是一筆有限的錢，怎經得起三個人耗用，看看所剩的不多，妻又有了孕，他被迫得不能不出外謀生去。由朋友介紹在上游的某部軍隊內服務，最初一年，他按月寄了五塊錢回來，過後逐漸減少，終至連信也不寄，在故鄉的妻有時二三個月不知道丈夫的消息。青年人總有消耗金錢的地方，有錢在外總可以得着某種上的安慰，而把老婆和兒子忘掉了的。

在家鄉的文瑛起始很感到被遺棄了的悲哀，但生活既過得下，又有兩個

兒子需要她照顧，過一時就不覺得什麼。再後，她常常忘記了丈夫的存在，把自己全身力用來撫養兒子，把自己的一切希望，也全繫在兩個兒子身上。然而，丈夫到底回到老家來了，不久他又出外去了。回來時，不論精神上物質上，丈夫沒有帶給她一點什麼；離家時，却又播下了一粒磨難她的種子——她又懷妊了！既懷了孕，有什麼辦法呢？她會忍耐，會受苦，不怕磨難，雖至粉身碎骨。

丈夫去了以後，依然不見寄錢回來。至此，她對丈夫的希望之心，完全消失了。丈夫回來什麼也不會幹，非但自耗了一口飯，還要給他零用的錢，因之她倒切望他有能力就在外縣再立一家，永遠不要回來了。

可是，長男已達入學的年齡，次子也已五歲，三女又出世了九個月——兩歲了。想起將來兒女們的教育費和生活費，她不能不及早設法。想想自己是個柔弱的女性，除教育界會幹什麼？但初中畢業的人會教什麼？而況自己又荒疏了這許多年。她覺得將來想在教育界謀一碗飯吃，祇有再繼續三年師範的學業；因之那年秋季就去投考省立師範。入學考試的成績很好，從此她

又開始學生的生活了。

長子進初級小學做個寄宿生，次子及約週歲的女兒托母親撫養，自己寄宿學校，宿膳都是免費的。這辦法很不錯：一面可以繼續求學，一面又可以省掉許多生活費。對學校的課程，她非常認真努力，甚至體育也拼命練習，因為年紀大了，這一科給了她不少苦頭吃。她的成績很好，每季的名次都在三名以內，極得校長和各先生稱讚。

時間在不知不覺中流去，三年的苦功快要結束了。正當她用最大努力在準備畢業考試的時候，久已不在記憶裡的丈夫又回來了。她很想拒絕和他見面，但無論怎麼樣鼓不起那勇氣來。丈夫暫住母親家裡。在星期六及星期日，限於種種原因，她不能不回到母家和法律上的丈夫接近，而且盡了做人妻子的義務；於是在丈夫回來三星期之後，她知道自己又被丟進火坑裡去了！她憤得流淚，悔恨自己的意志不堅強；可是要做人的妻子，有什麼力量拒絕丈夫的要求？好在馬上就要畢業，不然二三年的努力是白費了！

在岳母家裡住了一時，敦裕又走了。這時文瑛也畢業了師範，蒙學校當

局出力，下半年就得了省立第二小學的教席。帶着大肚子挨過了第一學期，第二學期也已過去了，現在是她當教員第二年的開始。

有限的一點現金，再經這三年來的耗用，早已一空，後來還借了一小筆的債。鄉下鬧土匪，十幾畝的田租一粒穀也收不到，靠她每月三十元——除了一成的愛國捐，實數祇有二十七元——的薪水，來維持一家五口的生活，及供給兩個兒子的教育費，實在太難了。但她忍耐着，她以爲一個人生在上，總要設法話下去；孩子是自己生的，自己一定要負擔撫養他們，使他們受到相當教育的責任，不論怎麼樣的苦，她都肯忍受。

生活和一條鎖鍊似的縛得她不能轉動，丈夫的回來，無異在她頸項上增加了幾環鎖鍊！她把丈夫看做家庭和平的破壞者，每一次回來，都給她許多苦吃，這次祇離了一年多就又回來。最小的兒子剛出世八九個月，他又要來下種子麼！她不願看見他，緩下了脚步，希望永遠走不到家裡！

可是，她和六歲的女兒轉入巷口，剛走了幾步，就聽到最小的兒子甦漢啼哭的聲音，這促她又加緊脚步，很快就到了家。

敦谿穿的很壞，頭髮長得看來兩三個月沒有剪，精神也很憔悴，前幾次回來從沒有這麼狼狽過的。已會認人的魁漢在陌生的手裡，得哭聲音有些啞了。他弄得沒有辦法，祇抱着在房內走來走去，口裡「噢噢」的哄他。妻的進來好像一個救星，他馬上把兒子交給她，疲倦的臉上露出少些笑意，透了一口氣說：

「呵，你的這位公子真難辦，你再不回來，那我不知道怎麼好了。」她沉着臉，冷冷地看了他一眼，什麼也不說，接過兒子便坐下板鋪。魁漢到了母親懷裡，立即不哭了。

看見丈夫卽寒酸的樣子，文瑛更感到悲哀了。前些時候，她接到在上游另一部隊裡任職的丈夫的朋友來信說，敦谿服務的那一支軍隊吃了敗仗，敦谿被××捕去了，生死不明……以後三數個月再沒有得到關於丈夫的消息，她以爲丈夫大概被××殺掉了。幻想丈夫的慘死，她很悲痛地哭了一夜。但仔細思索了一番，丈夫既不會給她一點什麼幸福，也不能和她共同負起教養兒子的責任，她覺得實在沒有需求他的必要；再加學校教務的忙碌，

家庭的苦累，使她不及分心去想別的，丈夫生死的事漸漸在她腦裡消失了。被×××捕去了三數個月沒有消息的丈夫忽然回來了，使她憶起過去幾次他回家後自己所受的苦難，她一點也不慶幸他的生還。

沈默的空氣使兩人都很難受。文璞思前想後，心裡一酸，禁不住眼眶湧滿了閃閃的清淚。

看見妻的那種神色，敦裕也感到了苦腦，他找不出適當的話來和妻談談，又耐不住這僵硬的局面，因就隨便問一句道：

「學校裡功課很忙吧？」

「從早晨到傍晚，每天教了七八個鐘頭，還不够忙？回來後尙要燒飯，管理小孩子，夜裡更要改五六十個人的課卷，並預備教授等等。我忙得骨頭快散了，誰個知道，誰個難爲我！唉，總是我勞碌命，你……你……」

她原想把氣放平一些，對他洩憤沒有什麼補益的；可是她說愈激昂，後來竟氣促得說不下去。

「此後你祇管專心教書去，家事讓我來料理好了。」

「謝謝你的好意，我雖然忙個要死，家事倒來得及照顧，你還是早些回到你的那個地方去。會餓死的話，也讓我母子五個人餓死好了，你儘管快樂去，家裡沒有……」

「誰在外地儘是尋快樂的嗎？你祇知道自己的苦惱，一點也不想到別人的困難，不相信你就問問我的同事們去。」

敦裕看見妻儘管憤恨自己，怨罵自己，也生氣了。

「對了，是我不瞭解你的困難。叫人來評判評判看：我二十幾塊錢要維持一家五口，你一個人每月用了二十塊錢，還說我不想到別人的困難！」

「輕聲點，剛回來一天就和我吵得這個樣子，不怕人家說你閑話麼？」

「誰好誰壞，人家自會出來說句公道話，這我不怕，我祇怕孩子們過不了活。」雖然這樣說，她的聲調已放低許多了。「現在沒有別的話好說，祇是希望你早些離家。」

「何必這樣，何必這樣！」這次敦裕可真的發怒了。「你難道沒有聽到這回吃了敗仗的消息麼？軍隊打得七零八落，我還做了幾個月的俘虜，今天

幸得回到家裡，你却這樣……你却這樣……啊，早知道這樣，倒不如讓××殺掉了還乾脆！

這些話頗打動了她女性的脆弱的心，但同時更令文瑛感到不安：他服務的軍隊已打散了，意思說他沒有了寄食的地方，他要長久留在家裡了。如果丈夫會在省城謀得一業半職，同時又可以幫同照顧兒子們，她那里不喜歡？可是，丈夫文不能把筆，當個什麼書記或且掌櫃之類；武不會挑擔，用自己的氣力去尋一口飯吃，在省城那里去謀得一個不負責任的收乾薪的職務？家裡的生活若照樣下去，已感到萬分困難，怎能再讓丈夫白吃一口飯呢？

「你有地方的時候，一點不顧到家庭，任老婆兒子生死，連信都不寫一封回來；等到地方丟掉了，却回到家裡來。不是我心狠，一切你都明白，看看家裡有沒有閑飯讓你白吃。」

丈夫感到了羞愧，他懺悔似的說：

「過去的事不要重提了，此後在家裡我希望不靠你來養活我才好——輝華的飯你不打發給她吃嗎？」

聽着父親和母親的大明白的談話，女兒——輝華一直坐在矮凳上不敢移動。在母親說話的時候，她就看着母親；輪到父親說話時，她又轉過視線去看父親。母親忽而欲淚，忽而生氣，忽而又平靜下來；父親則始終似乎沒有變動，祇一次聲音高了少些，看來也是很快樂的。她記不清楚了，彷彿前一次父親回來的時候，對母親沒有這樣的和她在街上看見的兩個什麼人互相罵來罵去的樣子。

輝華忽然聽見父親喊她的名字，驚訝起來，瞪着眼睛凝視他。

文瑛也因這句話吃了一驚，憤的恨的，竟忘記了燒飯，看手錶，祇差十分左右一點鐘。她一面給兒子乳吃，一面對丈夫說：

「我趕不及了，米已淘好，你燒了和輝華同吃吧。」
敦裕却坐着不動。

兒子吸飽了乳，文瑛把他放在鋪上，叫輝華同他去玩，自己預備趕往學校授課。

「吃了飯去不可以嗎？曠一點課有什麼要緊？」

她仍然是那麼冷淡，那麼尖刻地回答丈夫道：

「有飯吃，隨便你怎麼樣，隨便你要曠幾點課都可以；但我靠着牠來維持這一家，却沒有任你曠課的自由！」

敦裕搖着首看她出去。

敦裕雖然說過不靠妻來養他，但祇是口裡說說罷了，謀不得事做，不吃老婆掙來的飯可怎麼辦？文瑛雖然常起不讓丈夫白吃飯的念頭，但也祇是心裡想想罷了，事實上却辦不到。丈夫究竟是丈夫，怎麼好迫得太緊？而況他已悔悟自己過去的行為不對，已覺到自己的無能，處處讓步了。丈夫在家裡看顧兒子，料理瑣事，確實給她減了不少負累。她決心不再作無謂的吵鬧了。生活馬虎維持得下就算了，否則就讓一家六口餓死去，她不敢埋怨是因為每餐多費了兩碗稀飯，而才置他們於死地的。

丈夫並不偷懶，他說的也有道理：謀不到職業，不是他的錯誤，大的事情不會辦，難道連商店的職員或夥計也幹不來麼？無論什麼職份，甚至機關

的看門，他都肯就，祇要有一口飯吃，每月還可以領得多少薪金。可是，機關內老爺的親戚多得很，老爺親戚的親戚更多得連計算也不清白，那有一個陌生的份兒？各商店每月「大特賣」三四次，還感覺維持上下，裁店員減夥計，更是目前流行的事體，何況你想新插進去？做小生意吧，賺得錢賺不得錢沒有把握，一筆本錢却先撈不着。

敦裕閑得有些不好意思，而文瑛白天教書，夜裡改卷，還是忙個不開。一個人改課卷改到夜半疲憊得全身沒有一點力氣，眼睛睜不開的時候，她對於人生感着厭倦了，希望無聲無息地到另一個世界去，聽不見兒子們呼飢號寒，看不見一切悲慘的情景，也許會比目前愉快些？不，對於人生感到厭倦的，是卑鄙的弱者，對於兒子的教養不負責任的，更是不可赦的罪人！她反駁着自己。她有 ability 維持這個家庭，祇要一息尚存，她非堅忍地奮鬥下去不可，疲倦算得什麼？不忍苦，不耐勞，也就沒有幸福可享。於是她又提起精神，執筆去改那明天等着發還學生的課卷。

一間房子擺着兩架掛了帳子的板鋪，書棹放在板鋪的中間，靠近窗下。

一張板鋪睡着丈夫和兩個大的兒子，又一張睡着六歲的女兒和還不會行走的幼子，她也是在那一張睡的。

外面頗靜寂，三十分鐘五十分鐘，還不能聽到一次汽車喇叭的咆吼，丈夫和兒子們的雜亂的鼾聲，安慰着她的悲涼之心，鼓舞着她的奮發的精神。飛蟲在煤油燈上繞來繞去她一面改卷，一面不住地拿扇子驅逐那四周向自己進攻的蚊子。

丈夫並沒有睡熟，却不敢動，心裡爲着妻難過。偶爾轉側一下，驚動了妻，她輕聲問道：

「你醒了嗎？」

「我一直還沒有睡熟呢。想着你白晝忙了一整天，夜裡還工作到這個時候不得就牀，我怎麼能够自己睡着了呢！」

「有什麼辦法——唉！」

她嘆了氣，暫把筆靠下了。

「還剩多少未改？這麼遲了，先睡去，等明天改不可以嗎？」

「明天就要發還的，怎麼來得及？而況明天又有了新的要改。如果積下一次未改，那就沒有法子弄清。」

「你不是說明天晚上又有應酬的嗎？」

「可不是麼，這個月一共兩次了，無辜化了兩塊錢。三除四扣，每月剩不了二十三塊錢，叫我怎麼維持得下這六個人的生活呀！」

文瑛任職的省立第二小學，本年學生增至一千左右，破了二十年來的記錄。全校教職員三四十人，每個人一年中非來一次喜喪事，便不能生存似的，以致文瑛每月至少有兩次應酬，多的時候竟達五次；這樣她所得的二十七元薪水，就非扣下二元而至五元不可了。

據她的意見：若遇同事們的父母的喪事，化一塊錢是應該的；即說是會伯母的平常的生日——而非五六十或七八十的壽誕——，來個熱鬧，大家快樂快樂，也有一點道理；不可寬恕的是那些比她年紀還輕——不及三十的小子也借題自己生日，說好聽些請各同事喝一杯酒，實際無非想在大家每人一元的賀禮上賺一點錢罷了。她為他們精密計算過：每個人一元賀禮，一棹

酒席至少可坐十個人，就是說每棹至少有十元的賀禮收入；而一棹酒席通常祇要六元半至七元，加上了至多一元的燒酒，也不過八塊錢。出欸和入欸相抵，一棹可賺兩塊錢。如果你不客氣地一棹擺了十二位，那所賺的就更可觀了。要是酒後再來幾棹麻雀，遇着星期六的話，儘管打到第二天，那麼主人更可以抽得一筆頭錢。

她覺得許多同事確實是爲了賺錢，而來這一套玩意的。在經濟充裕的人，每月來個兩次三次，當做娛樂消遣，算不了什麼；在她却是莫大的負擔呀。有錢人一塊錢儘可當做一角一分用掉了，她却要把一分一角當做一元那麼用的。

許多來這套玩意的同事，像大家所知道似的生活上都是很過得去。

「就是因爲他們生活都很好過，才有心緒來玩這套把戲，像我這無晝無夜不在生活算盤上打轉的人，那有許多閑情呢？也就是因爲他們生活好過，才有資格來做什麼生日，大家也都會認爲應該的，沒有閑話可說；如果我同樣玩了一套，大家一定在背後嘲諷我，譏笑我，說我不怕福享過頭了，會折

短十年八年的壽命！

「更氣人的是有些可憐蟲，爲要把結學校裡握有實權的，想方設法去查探人家的兒子的生日，叫同事們送禮去慶賀！那才真的會折損壽命哩，小小孩子做什麼生日！」

她憤憤吐着不平。

「瑛，你太辛苦了，休息去吧。」

丈夫在帳內喚着。

「你自己睡去吧，祇剩幾卷了。」

她站起來添了煤油，拉開帳子看看熟睡的兒子，又坐下去，握起筆去改那未完的課卷。

忙個半死，能够把一家支持下去，倒沒有話說；忙碌到這個地步，還是沒有法子送窮，那實在會令人灰心，覺得一切的努力那歸於無用了。

丈夫不能賺一文錢，自己的能力又有限，眼看得到的現實怎麼也沒有方

法把她由貧困的深淵下拯救上來，因之她妄想能夠僥倖獲得一筆意外的橫財，便買了航空公路建設獎券。無論窮到什麼程度，每個月都要抽出一塊錢去買一條。無疑兩塊錢是白丟了，但下一期還是買。她未嘗不知道這無非加重了自己的負擔，可是她更明瞭要不是得到一筆意外的款，她這一生就一直窮到死，兒子們連高小的學業都不能夠完成。是買了獎券增量負擔錯誤，還是因為不買而永遠窮困錯誤，這問題她自己不能判斷。

五萬元——現在是二萬五千元——著實太誘人了。莫說五萬，就是千也好；莫說五千，就是五百塊錢也好。再打個對折：二百五十元吧，也可以使她一家過一兩年舒服的生活。

「可不是嗎，又白化了兩塊錢。」

丈夫沒有即種奢望，他說那和花會沒有一點差別，認真說來還要壞，對牠的希望成份，無論比什麼賭博都來得少。至於什麼國家的航空公路建設等等，他是沒有餘暇去想的。

「多一塊錢仍舊窮困，少一塊錢也不過窮困，萬一中了獎呢。」

妻的意見却不同。不過，後來兩個月祇買一條，或且每月找個同事合購一條。一次失望之後，她又燃燒起了第二個希望，等待着下一次的開獎。可是除有一次退還了本錢之外，毫無所得。

他們急需一筆小小的款，獎券開後知道沒有希望的時候，他們想法借些債來救急。

敦裕的父親是有名的吝嗇鬼，過去偶爾她帶了幾個兒子回去公公家裡吃一兩頓飯，除了鹹菜豆醬，什麼也沒有，比起自己家裡還要壞。婆婆還故意在她面前說窮叫苦，好像生怕她要把兒子們在那里吃個一月半載似的。所以從前幾次她雖窮得沒法，都不肯自己向公婆去借。

已入秋了，轉眼就到冬天，兒子們的冬衣要添置一些，丈夫更要從新製起。這筆款自己無法向外挪借，祇好叫丈夫往城外向他自己的父親問去，爲着父子關係，她希望老頭子會發點慈悲。但結果失敗了：她從學校回來，看見丈夫兩手合抱垂着的腦袋，坐在鋪上不動，她已猜到幾分了。

「真的不肯嗎？兩三塊錢也不肯嗎？」

把教授書及課卷等放下書棹，她坐到對面的板鋪去。

「借倒肯借，不過……」

他放下兩手，仰起頭來看着妻，好像受了委曲似的說不下去。

「不過怎麼呢？」

丈夫猶豫了一會，便下了很大的決心似的說：

「他要你做保才肯借。」

這使她迷惑了，要保家，自然更必需契約。她的人生經驗並不是不十分豐富，却從沒有聽見過兒子向父親借錢要立契約，而且要媳婦做保！公公究竟存着什麼心意呢？丈夫爲她解釋道：

「這很明白：我不能按期付息還本的時候，他可以向你索。」

「你的錢和我的錢有什麼分別？你沒有錢償還的話，難道我會有錢嗎？你說？」

91

「這理由也很簡單：」丈夫又爲她解釋。「目前我賺不到一文錢，而你每月却有二三十塊錢的薪水收入，他當然知道一切出入都經過你手裡的。所

以他與其名義上把錢借我，不如借給你來得妥當。再說：有你做保，一旦我死了，他也不會白丟一筆欸！這是實實在在的，我就像他一樣明白他自己，我半點也不誇張！」

原來如此，她憤得漲紅了蒼白的臉孔，一手打在棹上，好像就是對着公示威。如果這些話不是出自丈夫之口，她絕對不相信人世有這種事的。

「世間那有這種的道理！那有這種的道理！」

幼小的兒子嚇哭了，她從女兒手裡抱過來，又憤憤地說：

「我祇看見你這位的父親了，統全地球怕再尋不出第二個。好，就我做保吧，他允許借你多少？」

「十塊錢。」

「我們馬上去，遲了趕不及回來燒飯。」

她站起來預備走了。

「唔？」

敦裕原也很憤激的，看妻這麼一來，不知道她會和父親弄出什麼岔子，

他反而失了主意，而躊躇起來。受不了妻的催促，他跟着出去，坐黃包車向父親的家去。在路上他再三叮囑她不要和父親怎麼鬧，鬧翻了借不到錢，不是糟糕嗎？

她決心和沒有人性沒有情理的公公大吵一場，但自然她不是蠢子，不至於因了吵鬧而影響及錢借不到手。

到了那兒，公公正抱着孫——敦錫的兒子站在天井裡，她走上前去，便直截地問他道：

「說是要我做保的嗎？」

老頭子是六十以上的了，但看來比他的兒子敦裕還健康得多，身體肥滿壯大，褐色的皮膚，處處都表示着他在鄉下生長的。媳婦的話使他不好回答，祇含糊地應了幾聲：

「唔唔……」

做媳婦的却迫緊一步，冷諷說：

「是怕你的兒子沒有力量還的時候，你可以要我賠償的嗎？」

敦裕感到極度不安，儘向妻使着眼色，但對方一點也不加以注意，他無可奈何地退到廊上去。

「那倒不是，那倒不是，」老頭子有些窘迫的樣子，「不過……不過通常習慣如此，我們祇得從例。」

「習慣如此！那也好，可不可以多借幾塊錢？票字寫好了沒有？」

「目前手頭也很緊，十塊錢還是……還是……」他退到後廳去，一邊說：「我去拿那個來。」

文瑛也走進廳內，看見八仙棹上正擺着筆墨及有水的石硯，好像特地等着她來用。她狠狠地看了牠們一眼，更加憤怒了。公公家裡的一切，都變成她的仇人了。

老人家拿着一張寫滿了字的白紙出來，交給了敦裕。那是票字，上面寫着了應有的公式文章，在年月日之下，有敦裕夫婦的名字。敦裕又羞又憤地在自己名字下畫了押，文瑛也跟着畫了，就向父親交換了一張十元的紙幣。

把紙幣藏好了之後，敦裕看難關已過，就催促着她：

「回去吧？」

但她却一下子朝着牆邊的太師椅坐去，說：

「忙什麼？這可也可以算是自己的家，坐坐一會沒有關係吧！」

敦裕又不安起來，不知道自己怎麼辦才好，目不轉睛地看着妻，彷彿防備她打他的樣子。

「唔，罕罕出城，沒有什麼事，多坐一會。唔，你們坐，我要上街買點東西去。」

老人家好像已看出她要向自己麼煩，故意躲避似的，說罷就自己退入後廳，跟後着後門起了開閉的響聲。

敦裕如同除了壓抑一樣的輕鬆，而文瑛却像沒中獎券那樣的失望，她站起來想留住他吵鬧一陣，一時却說不出理由來阻止他上街，她在心裡叫着：

——老晦悖，太便宜了他！

萬事都得靠自己，她早已悟到這一點。得了這一次的經驗，她更明白：

萬一她全家陷到飢餓的地步，公公也一定不肯下一援手的。她很覺奇異：世上竟有這樣不可解而狠心的人，兒子低能不要了，連幼小的孫子都不愛惜！同樣是自己一血統的孫，有的如珠玉一樣的珍惜，有的却看待得像丟在路邊的一片破布！一片破布若被以織草鞋做活的人看見了，他——或且她——也會很珍貴地拾回去；而幾個由他自己血肉傳下的孫兒，竟一點也不照顧！世間有什麼比這更殘酷的嗎？

她要設法增加收入才是，不然在不久之內兒子們便先得失學，再後兒子們會餓得祇剩了皮包骨，再後……由十一歲至週歲的四具死屍在她眼前現出來了！

——不，不，我要想辦法，我要想辦法。如果真的到了無法維持下去的時候，第一我先死，其次敦裕死；在我們兩個死了以後，他們的祖父一定會來領回去撫養的。做小店夥也好，學工藝也好，或回到鄉下耕田也好，祇要他們會生存下去！

要另求其他什麼辦法，祇有向自己著想。她的白天時間全被學校佔去了

，夜裡又爲改卷忙到十時左右。如想勉強抽出時間來，倒祇也有夜晚，學校的課卷另外設法。

她曾囑託二三要好的朋友爲她尋找夜間補習或其他什麼不妨礙學校點鐘的事體來幹。許久，一個朋友來回話了：有一家庭想聘個教員爲她的兩個十三四歲左右的兒子補習高小二年及初中一年程度的各項課程，每夜自六時至九時，連星期日都沒有休息，薪金每月五元。

這未免有些不近人情了，她覺得，每晚三小時，一個月教了九十小時，祇換得五塊錢，一小時僅值五分多錢！

再托朋友去問一問：能够不能加些月薪？或且土日曜休息？據回答：那兩點都不可以。五塊錢雖是一筆很小的數目，但在她却極需要的，她可以藉牠做許多事體，所以她祇得允許下了。

補習主要的是國文和數學，此外各科隨時都得詢問。對補習事，因程度關係，她不感到什麼困難，使她吃苦的是小學裡的課卷。夜裡的時間全爲補習所佔，她如何管得到那些課卷呢？晚上九點鐘以後教了書回來，她倦得沒

有一點力氣，無論怎麼再也提不起精神去改牠了。在睡鄉休息了六七個鐘頭，醒時看天色已發白了，她就起來從事那未動過手的工作。

五塊錢祇能減輕了些她的生活負擔，不會一下子使她脫離了窮境。但窮人的冀望有限，這減輕似乎很使她感到滿足。

人的精力是有限的，過度消耗，自然會弄出疾病來。從破曉到夜半的無間斷的工作，終於把文瑛累倒了。起初是寒熱，繼着胸脯作痛，後來肚子劇痛起來，還常常出冷汗。醫生請不起，她買了西藥亞斯匹靈等來服，似乎差了一些。

有一次，當熱度升到一百零二度的時候，爲不使學校當局說閑話，或因而影響到自己的位置的緣故，她竟照常上課去，結果由學校派人陪着坐黃包車回來。等她稍微氣順而清醒了之後，她把剛才的經過告訴她的丈夫：

勉強吃了一碗飯，她覺得心裡非常難受，腦袋昏痛得快要開花的樣子，但她還一步一步扶着到學校去。剛授了一小時的課，她暈眩得如身墜海洋之中，搖搖要倒下似的。不是地震嗎？她想。勉強支持下去，支持下去，不知

道什麼時候，她終於暈倒了。等她恢復了知覺，才知道自己躺在校長臥室的牀上，校長及幾個教員站在牀前。她對他們說，沒有什麼，祇是前幾天着了涼罷了，她還想起來上課去；但被校長及教員們勸住了，叫她安心回去休息幾天，課他們會代替的。

丈夫憂鬱地坐在鋪邊說：

「你早就應該告假，休息兩三天才是。」

「我原也這樣想，但……」

她揩了淌出的眼淚，就轉身朝牆壁去。

病似手沉重了一些：她覺得全身酸痛，手脚沒有一點力氣。腹部有些脹，肚子仍常常作痛。肚子一痛，她就要上廁，下的全是血——血，那是多麼可怕！看見了牠，全身彷彿痲痺起來了，這時她感到自己是無望的了。

病狀很複雜，從前沒有過像那樣的，她猜不出究竟是什麼病。丈夫勸她請個醫生來看，她不肯：

「家裡全財產還不够請一次哩。」

丈夫因爲自己向人借不到債，便聽她去了。

很少人——尤其是受了新教育的人——不信現代的醫學的，但在人窮到不能延醫喫藥而不理牠的時候，病常常會生出奇蹟——自然地好起來了。文瑛就是如此。在她安靜休息了一週之後，她覺着好得多了。她能够下鋪來慢慢地走。

然而，經過這次的病，她心憤起了不少變化。她灰心，消極，覺得人生太沒有意義。所謂人生，不過窮病死罷了！她對丈夫說：

「我苦够了，像這樣的生活，我希望還是死掉的好！」

「不，你死不得的，我是這樣無能，一家生活全靠你一個來支持，沒有你，我這無用的人倒沒有什麼，四個兒子叫那個養育。」

丈夫傷心得淌下了淚，她也哭了出來說：

「但……但是十年來……生活的鍊鎖得我透不出一口氣……」

孩子們也跟着哭了。

再過四天，除頭還有點暈，她不覺得什麼病了。第二天，她又負起了十

字架——回復到過去的生活。

一九三五、九、廿一日於東京